

梅州市体育局文件

梅市体群〔2016〕52号

梅州市体育局关于印发《梅州市市级体育协会 评估资助暂行办法》的通知

市直各体育协会：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完善我市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我市的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开展，充分利用各单项体育协会在群体工作中的桥梁纽带作用，引导、规范各类体育协会加强内部管理，调动各类体育协会组织体育比赛和开展体育活动的主动性、积极性，掀起我市全民健身活动新高潮，现将《梅州市市级体育协会评估资助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各协会积极做好各项工作，迎接考核。

附件：1. 梅州市市级体育协会评估资助暂行办法

2. 梅州市市级体育协会工作评估表

梅州市体育局

2016年11月1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陈丽霞副市长，曾海新副秘书长，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体育局。

梅州市体育局办公室

2016年11月10日印发

附件 1

梅州市市级体育协会评估资助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我市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开展，引导、规范各类体育协会加强内部管理，调动各类体育协会组织体育比赛和开展体育活动的主动性、积极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市级体育协会，是指经市民政局注册、成立时间满两年的社会体育组织。

第三条 市体育局负责市级体育协会的评估资助工作。

第四条 协会评估工作遵循公开透明、客观公正、注重实效、激励先进的原则。

第五条 协会评估主要包括协会机构建设、协会管理、协会活动及绩效、特殊贡献等四个方面，具体评估内容和标准由市体育局在年度评估方案中规定。

第六条 协会评估采用协会自评与市体育局考评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现场评估、查阅资料等方法进行。

第七条 协会评估按年度实施，每年组织一次。

第八条 评估步骤与要求。

（一）协会自评。各协会按要求对协会年度工作情况自评，撰写自评报告，填写年度评估情况表（各项数据统计时间为每年

的1月1日至12月31日)。然后将自评报告、年度评估情况表及相关材料报送市体育局。各协会应对报送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市体育局成立考评组,组织开展对协会进行评估。

(三)市体育局根据考评组评估情况,初步确认评估结果并在市体育局网站公示10日。

(四)协会对评估结果有异议的,可在评估结果公示期间向市体育局提出书面复评申请。市体育局收到申请5个工作日内进行复评,并将复评结果告知提出异议的协会。

第九条 评估等级与经费资助。

(一)市体育局根据评估结果评出年度市级5星体育协会、4星体育协会、3星体育协会若干名。其中5星体育协会数量不超过参评协会总数的20%,4星体育协会不超过参评协会总数的30%。

(二)根据各协会的评估等次分别给予相应资助经费,资助费用在体彩公益金中支出。资助经费用于各协会开展全民健身项目支出,不得挪作他用。

第十条 协会在举行赛事活动组织过程中出现赛风赛纪问题或安全事故造成不良影响的,取消参评资格。

第十一条 协会提供虚假情况和材料,或者与评估人员串通作弊,致使评估结果失实的,由市体育局取消其评估等次,并予以通报,同时在两年内不得参加评估。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2017年1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3年。

附件 2

梅州市市级体育协会工作评估表

协会（盖章）：_____

项	分值	内容与评分细则	最高分	自评分	考评分	备注	
机构建设	20	1. 权力执行：社团领导班子民主决策及履行职能。	4				
		2. 办公条件：有固定办公地点及协会牌子。	2				
		3. 人员配备：有专职或兼职办事人员。（专职 3 分，兼职 1 分）	4				
		4. 协会资产比上年递增 5% 以上。	3				
		5. 登记备案：按期换届，如期办理相关变更事宜。	3				
		6. 会员管理：定期召开会员大会，协会会员不断壮大。	2				
		7. 党建工作：临时党支部开展活动，发挥作用。	2				
协会管理	30	报告制度	1. 主办、承办市级或市级以上比赛及活动或组队参加上级比赛、裁判员培训、出国、出访等上报群体科。	2			
			2. 每年按时报送计划、总结及有关材料。	2			
		会议制度	1. 每年召开理事会或常务理事（委员）会 2 次（包括年终总结、表彰）。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员大会。	2			
			2. 积极参加群体科及体育总会召开的会议。	2			
		培训制度	积极举办市级或参加省级培训班（不足一次，扣 2 分）。	2			
		年检制度	按时参加年检工作，年检报告合格。	2			
		信息制度	积极向梅州体育信息网投稿，一年内至少有 3 篇信息被录用，一篇 1 分，加满为止。	3			
		财务制度	1. 独立设立账户，有专职或兼职财务工作人员。	1			
			2.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账、建账，账目清楚，经费来源合法，使用合理。	1			
			3. 制定明确的会费标准，并上报备案。	1			
4. 年末资金余额收支平衡，并逐年增加。	1						

协会管理	30	合同管理制度	1.协会签订的合同，预先经法律顾问审核、修改。	2			
			2.合同档案齐全、规范。	2			
			3.合同签订后及时交群体中心备案。	2			
	文档管理制度	1.专人管理协会文件档案。	1				
			2.有健全的法人证书及印章保管制度。	1			
协会活动及绩效	40	常规活动	主办、承办市级及市级以下竞赛（活动）2次以上。	6			
			组织参加省级或国家级、国际级比赛，每次2分，加满为止。	4			
			主办、承办全年赛事活动无出现安全事故或超额举办各类赛事。	6			
		活动宣传	重视宣传报道，协会的竞赛或活动在市级以上各类报纸或杂志上刊登每篇加1分，加满为止。	6			
			每次比赛在场地、秩序册、背景板上免费设置或印制中国体育彩票”字样。	3			
		活动资金筹集	积极采用社会赞助资金举办体育竞赛、活动或组队参加有关比赛的，全年通过赞助筹集资金达到上一年总资产的20%以上。	4			
		绩效	代表梅州市一级参加省级及以上比赛，每次加1分，获得前3名每次加2分（累计加分不得超过5分）。	6			
	协会靠自身资源培养人才输送到省级以上（含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		5				
自评分合计							
综合分	考评组视各协会的社会效应和贡献，酌情加分。			10			
市体育局群体科意见				合计			
				年 月 日			

- 说明: 1. 请各体育协会认真如实填写。
2. 此表于当年11月底前报送市局群体科。
3. 考核评估后，给予一定经费补助。